

救國團桃園市真善美聯誼會
「守護記憶、情深『憶』長～關懷失智長者」活動

關懷長輩「畫我祖孫情」兒童繪畫比賽

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：臺灣正面臨人口老化越來越嚴重的趨勢，未來失智症人口勢必逐年增加。幫助瞭解失智症的正確知識，宣揚敬老的精神和關懷長輩。引導小朋友尊重、關懷爺爺奶奶的記憶健康的觀念。

二、活動目的：

- 1、向兒童灌輸對長者的愛護，宣揚敬老護老的精神。
2. 幫助小朋友瞭解失智症的正確知識，引導小朋友尊重、關懷爺爺奶奶的記憶健康的觀念。
- 3、讓照顧者增進照護知識，使被照顧者得到更貼心照護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議會、救國團總團部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救國團桃園市團委會、救國團全國真善美會長聯誼會。

五、承辦單位：救國團桃園市真善美聯誼會。

六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龍鳳獅子會、桃園市議員陳美梅服務處、桃園市青年志工服務協會、桃園市桃園區青年志工服務協會、桃園區大樹溪區陳姓宗親會。

七、題 材：作品主題宣揚敬老的精神和關懷長輩。

八、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公私立國小學生。

九、活動組別：「國小低年級組」、「國小中年級組」、「國小高年級組」

十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05年10月5日止。

十一、作品規格：

1. 規格：限「八開」圖畫紙（約38x27公分的小張圖畫紙）。

2. 素材：一般繪畫素材皆可(如：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等皆可)。

3. 作品須符合主辦單位所定之規格，請自行下載報名簡章，將簡章中「作品標籤」影印或列印後，黏貼至作品背面並填寫完相關資料，以利得獎通知使用。

4. 件數：每人限參加1件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參加作品如有臨摹別人已公開發表之畫作/照片等作品或成人加筆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不予評選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
2. 參加作品一律不退件，需保留作品原件或要求退件之作品，請勿參加比賽，作品的著作權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並擁有出版及相關使用權利。

3. 得獎者請於頒獎日親自至活動會場領獎(歡迎親友團爸爸媽媽爺爺奶奶到場加油)，否則視為自動棄權。

*頒獎當日會場還有相關活動表演和講座。

十三、獎項：

每組均設冠、亞、季軍各1名，各得禮券1000元、600元、300元及獎狀一紙、獎品乙份。

佳作10位，頒發獎狀一紙、獎品乙份。入選20位，獎品乙份。(名額須視繳件作品多寡及水準斟酌增減辦理)

收件辦法：

(一) 於105年10月5日前由各地區學校統一收件後，通知本單位取件連絡電話:03-3255836

(二) 個別送件，於105年10月5日前(郵戳為憑)將作品寄達

指定收件地點：(330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378號)

收件人:救國團桃園市真善美聯誼會 收。

歡迎各地區學校老師以及家長鼓勵小朋友踴躍參加。

評審人員：由繪畫專長教師擔任評審

評分標準：創意 30%、內容 30%、技巧 20%、色彩 20%

報名方法：填寫報名表格連同參賽作品交回本單位。

截止日期：由即日起至2016年10月5日止。

頒獎日期：2016年10月15日（星期六）

頒獎地點：桃園市議會禮堂(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九號)

活動時間：09:30-11:30

2016年關懷長輩「畫我祖孫情」兒童繪畫比賽

個人報名表

組別	姓名	聯絡地址		電話
☐ 國小低年級				
☐ 國小中年級				
☐ 國小高年級	就讀學校	年級/班別	E-MAIL	指導老師
		年 班		

※備註：

收件辦法：

(一) 於105年10月5日前由各地區學校統一收件後，通知本單位取件連絡電話:03-3255836

(二) 個別送件，於105年10月5日前（郵戳為憑）將作品寄達

指定收件地點：（330桃園市桃園區大業路一段378號）

收件人：救國團桃園市真善美聯誼會 收。

歡迎各地區學校老師以及家長鼓勵小朋友踴躍參加。